

证券代码：872069

证券简称：三驰惯性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## 北京三驰惯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## 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。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公司 2019 年度将继续租用股东樊华女士名下物业（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 9 号嘉华大厦 F 座 604 室）作为公司的办公场所。预计发生金额为人民币 458,856.00 元。

#### 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本议案为公司租用股东樊华女士名下物业，樊华为本议案的关联方，樊华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与公司董事长张宪龙为夫妻关系，故樊华、张宪龙为本议案关联董事，二人需回避表决。

2019 年 4 月 22 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经回避表决通过了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。因本议案所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公司经审计的 2018 年资产净值 5%，故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### 二、关联方介绍

#### 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## 1. 自然人

姓名：樊华

住所：北京市海淀区上地西里颂芳园 1 号楼 1 单元 501

## （二）关联关系

樊华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财务总监，持股 1,7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5.62%。

## 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### 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房屋租赁合同的定价参考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 9 号嘉华大厦 F 座写字楼同一楼层的其他房屋的租赁价格，单价为人民币 5 元/m<sup>2</sup>/天，定价合理公允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 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租用樊华女士名下物业（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 9 号嘉华大厦 F 座 604 室）作为公司的办公场所，租金为人民币 458,856.00 元/年。

## 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### 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，系公司业务正产开展所必须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。

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，关联交易并未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三驰惯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三驰惯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24日